

上市公司有劳动纠纷怎么处理—劳动争议的处理方式？- 股识吧

一、上市公司是否可以用理由拖欠员工工资？

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，劳动争议的处理方式如下：1、双方当事人自行或委托工会、律师等进行协商解决。

2、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，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，或地区性、行业性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；

外地劳动力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的，应当向所在区县的外地劳动力劳务纠纷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。

3、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，可以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在仲裁阶段，提起仲裁的一方当事人可申请撤诉，也可以与对方达成和解。

4、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不服的，可以在收到裁决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逾期不起诉的，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5、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生效的调解书或裁决书，一方不履行的，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

6、劳动者以用人单位的工资欠条为证据，且不涉及劳动关系其他争议的，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提示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对用人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，有权通过12333电话、劳动保障服务网或直接向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举报。

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将依法查处，并为举报人保密。

劳动者可以就用人单位侵害其劳动权利的以下行为，选择申请仲裁或劳动监察处理

：（1）对用人单位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工资报酬的；

（2）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；

3）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未依法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；

（4）用人单位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；

（5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行为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劳动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投诉，且已经依法进入劳动保障监察程序，劳动者就相同请求事项又向劳动争议处理机构提出处理申请的，劳动争议处理机构不再重复处理；

已经按照劳动争议处理规定进入仲裁或者诉讼程序的，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不予受理

。

二、劳动纠纷打官司，怎么打？

仅从你的叙述来看，这个官司确实有很大难度，但是律师的职责之一就是取证，建议你还是聘请律师先为你取证，然后在根据所取证据的情况来决定下一步如何做。另外，根据我的执业经验，在有些情况下，即使没有过硬的证据，通过诉讼也是有可能很好地解决问题的。

如果你还有进一步的问题，可以上“云南法律网”向我咨询，方便一些，网址在我的资料里。

三、晋升以后未变更劳动合同 如果纠纷怎么解决

首先要弄清楚，你所在的用人单位，是否符合裁员的条件。

《劳动合同法》第四十一条

规定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可以裁员，（一）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；

（二）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；

（三）企业转产、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，经变更劳动合同后，仍需裁减人员的；

（四）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，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。

如果你单位不具备以上条件，就不能随便裁员。

这种情况下，公司与你协商解除劳动合同，如果你同意了，单位只给你经济补偿金。

如果你不同意，会有两种结果：一，你继续在公司工作二，公司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如果出现第二种情况，属公司违法，你可以要求公司或者经过仲裁，给予你2倍的经济补偿金。

至于你说的升职后没有重新签订合同，这没有硬性要求，只要把升职任命书装入你的人事档案，并给你调整了工资，不属于违法行为。

祝你依法得到最大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劳动争议的处理方式？

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，劳动争议的处理方式如下：1、双方当事人自行或委托工会、律师等进行协商解决。

2、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，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，或地区性、行业性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；

外地劳动力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的，应当向所在区县的外地劳动力劳务纠纷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。

3、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，可以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在仲裁阶段，提起仲裁的一方当事人可申请撤诉，也可以与对方达成和解。

4、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不服的，可以在收到裁决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逾期不起诉的，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5、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生效的调解书或裁决书，一方不履行的，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

6、劳动者以用人单位的工资欠条为证据，且不涉及劳动关系其他争议的，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提示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对用人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，有权通过12333电话、劳动保障服务网或直接向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举报。

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将依法查处，并为举报人保密。

劳动者可以就用人单位侵害其劳动权利的以下行为，选择申请仲裁或劳动监察处理

：（1）对用人单位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工资报酬的；

（2）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；

3）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未依法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；

（4）用人单位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；

（5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行为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劳动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投诉，且已经依法进入劳动保障监察程序，劳动者就相同请求事项又向劳动争议处理机构提出处理申请的，劳动争议处理机构不再重复处理；

已经按照劳动争议处理规定进入仲裁或者诉讼程序的，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不予受理

。

五、该企业被列入工商部门经营异常名录，那还能申请劳动仲裁吗？

可以申请，没影响列入经营异常原因很多，关键是公司还在经营，不影响仲裁有劳动纠纷一年内申请劳动仲裁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二十七条

劳动争议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间为一年。

仲裁时效期间从当事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计算。

前款规定的仲裁时效，因当事人一方向对方当事人主张权利，或者向有关部门请求

权利救济，或者对方当事人同意履行义务而中断。

从中断时起，仲裁时效期间重新计算。

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正当理由，当事人不能在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仲裁时效期间申请仲裁的，仲裁时效中止。

从中止时效的原因消除之日起，仲裁时效期间继续计算。

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因拖欠劳动报酬发生争议的，劳动者申请仲裁不受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仲裁时效期间的限制；

但是，劳动关系终止的，应当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一年内提出。

参考文档

[下载：上市公司有劳动纠纷怎么处理.pdf](#)

[《股票增持新进多久出公告》](#)

[《川恒转债多久变成股票》](#)

[《股票要多久才能学会》](#)

[《股票订单多久能成交》](#)

[《股票改手续费要多久》](#)

[下载：上市公司有劳动纠纷怎么处理.doc](#)

[更多关于《上市公司有劳动纠纷怎么处理》的文档...](#)

声明：

本文来自网络，不代表

【股识吧】立场，转载请注明出处：

<https://www.gupiaozhishiba.com/read/26221178.html>